

##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宗教禮俗科

承辦人：王珮如

電話：07-7995678#5104

傳真：07-7105040

電子信箱：judy121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仁武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民政宗字第11132475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47391424\_11132475100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請輔導貴轄宗教團體於辦理宗教集會活動時，做好安全規劃，以避免發生群眾踐踏傷亡事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1年11月1日台內民字第111022407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近日國外發生大型活動群眾踐踏死傷事件，考量宗教集會活動通常人多擁擠之特性，爰請向轄內宗教團體宣導，辦理宗教集會活動時，請務必做好以下安全措施，避免類似事件發生：

(一)舉辦活動前：

- 1、會場請選擇較開闊或逃生出口較多之適當地點。
- 2、請妥善規劃人流動線、緊急疏散路線並予標明。
- 3、請依活動規模安排充足之工作人員，工作人員須瞭解動線規劃、出入口位置以及如何進行緊急疏散。
- 4、安排救護人員並規劃救護車輛進出動線。

電子文  
騎



仁武區公所 1111104



\*11131491800\*

5、請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。

(二)辦理活動時：

- 1、注意入場人數，必要時得進行人數總量管控，以避免在場民眾過於擁擠。
- 2、工作人員隨時注意會場人流，避免大批群眾同時往場內單一定點聚集。
- 3、人潮擁擠時，請視情況適時引導，避免民眾進入場內或活動沿途之高危安風險地點(如窄巷、階梯等)。

三、檢附內政部來文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區公所

副本：高雄市道教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道教聯合會(含附件)、大高雄佛教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佛教會(含附件)、中華佛寺協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(含附件)、本局宗教禮俗科(含附件)

